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昌盛日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(下称“昌盛控股”)目前持有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本公司”)股票 81,818,182 股,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.49%,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近日,为满足资金需求,昌盛控股分别向青岛银行香港中路第二支行、中国建设银行即墨支行和中国银行青岛路支行办理借款,并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分别向上述三家银行提供质押担保,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办理完成质押手续,质押期间由 2017 年 6 月 2 日起,至办理完成解押手续之日止。具体质押情况如下表:

股票持有人名称	质押数量(股)	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质权人名称
昌盛控股	28,678,538	5.43	青岛银行香港中路第二支行
昌盛控股	24,461,106	4.63	中国建设银行即墨支行
昌盛控股	28,678,538	5.43	中国银行青岛路支行
合计	81,818,182	15.49	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,截止于 2017 年 6 月 2 日,昌盛控股持有本公司股票 81,818,182 股,全部被设置质押,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.49%。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6 月 5 日